

国家税务总局霍邱县税务局 2020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国家税务总局霍邱县税务局（以下简称“霍邱税务”）编制。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组成。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有疑问，请与霍邱县税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安徽省六安市霍邱县城关镇蓼城路税务局，邮编：237400，电话：0564-6021423）。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在市税务局及霍邱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我局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和《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印发〈2020 年税务系统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清单〉的通知》（税总办发〔2020〕34 号，以下简称《通知》），根据工作实际，持续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扎实开展“六提六促”专项行动，紧紧围绕税收中心工作及社会关切，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努力推动霍邱税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上深入开展。

（一）主动公开工作情况

我局始终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以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通过县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县税务局门户网站、六安税务微信公众号以及各办税服务厅等渠道，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

1. 税务机关机构信息公开。县税务机关按照机构改革和人员调整实际情况，及时完善内设机构、下属单位的职能职责，及时更新县税务局的局领导信息，调整完善县局各内设机构、下属单位的负责人、工作人员的姓名、工作分工、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等信息，明确权力职责，方便群众办事，接受群众监督。

2. 税收政策法规及解读公开。为加大税收政策解读力度，便于纳税人缴费人理解，县税务局通过图文等多种方式，实时更新有关疫情防控、防汛救灾，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支持脱贫攻坚，阶段性降低社保费等税费优惠政策，确保纳税人全方位了解，提升纳税人满意度。2020 年全年，我局在霍邱县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上共计发布政策、解读和回应关切 95 条。

3. 重要涉税公告和公示信息公开。我局根据市局与县政府公开办的要求，积极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以与纳税人、缴费人关系最密切的事项为重点，梳理公开事项，细化公开内容，主要分为政策法规、纳税服务、行政执法等一级公开事项。截至 12 月底，我局发布公开信息共计 447 条。

4. 税务行政权力运行公开。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促进了税务机关和税务干部的规范执法、廉洁从税、依法行政，增强了纳税人依法纳税意识，促进了税收工作。全年发布经县局许可的相关行政许可信息 24 条，行政处罚信息 24 条。

（二）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

我局按照《条例》要求，积极做好依申请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严格执行政府工作信息依申请公开标准。在县税务局官方网站开通依申请公开功能，方便申请人通过在网站填写申请表或通过纸质邮件的方式提交申请。2020 年，我局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在市局与县政府公开办的指导下，我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对县税务局网页相关栏目进行了整合、完善，开设重点、专项工作专栏，调整主动公开目录，全面梳理主动公开信息的内容、主体和体裁等。安排专人负责全局信息公开维护和更新，并认真做好年度报告编制、年度信息公开统计报表和政府网站年度报表等数据统计和报送工作。同时，确保信息发布准确安全，严格政务信息发布审核审批程序，做到网页维护管理及时高效，政务信息发布规范合法。

（四）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按照政府网站建设指引和考核要求，做好国家税务总局霍邱县税务局门户网站和霍邱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的网页日常维护管

理，及时更新县局工作动态，使广大干部群众更多地了解税收最新动态。2020 年全年，霍邱县政府信息公开门户网站累计更新公开信息 395 条，霍邱县税务局门户网站累计更新公开信息 52 条。

（五）监督保障情况

按照市局、县政府公开办工作要求、工作标准和网站维护技术规范，严格执行网站信息公开领导审批制度和专人管理维护制度，规范版面编排，尽力提高政务信息公开质量，维护政府网站的信息权威性和严肃性。根据县局部署，政务公开工作继续纳入 2020 年绩效管理考核，进一步强化各部门的公开责任，明确目标任务，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0	1162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6	+13	98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6	303

行政强制	2	+3	90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	538800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2020 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稳步开展，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信息公开不及时，工作动态的时效性还有待加强；二是部分栏目内容更新要素不全面，已公开的文件不规范不完善，如文号、成文时间、有效期等；三是对县政府新建涉税栏目理解有偏差，导致公开的信息与要求相比还存在差距；四是信息公开培训工作欠缺，责任股室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还不到位；五是政务公开专业人才缺乏，后续人才培养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针对上述问题，2021 年，我局将严格对照县委县政府和市税务局有关政务公开工作的最新要求和部署，不断改进和提高。一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通过网站、新闻媒体、办税服务厅等平台，做好相关税收政策措施的公开工作，促进各项税收政策的落实，将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和重大决策应公开

内容及时向公众公开。二是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规范公开内容及发布形式，做好政务公开日常工作，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要求，促进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三是加强对《条例》和相关文件的学习，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提高我局各单位的政务公开意识，抓好责任落实，推动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四是调整政务公开领导组，充实相关人员。利用青年税校和业余党校的平台，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具体经办人员的综合素养，培养政务公开后续专业人才。五是针对市局及县政府公开办反馈的政务公开测评问题，及时整改，做好督促检查，跟踪问效，确保所有问题按时保质保量整改到位。同时定期开展工作自查，找差距、补短板，及时发现问题，认真抓好整改落实，提升税收工作整体质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国家税务总局霍邱县税务局

2021 年 1 月 18 日